

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文件

卫人才发〔2020〕119号

关于举办第23届全国医药卫生行业 人才招聘会的通知

各医药院校及广大毕业生：

为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就业优先政策相关要求，切实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下卫生健康行业人力资源服务，促进人才就业，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和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联合各省市相关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并协同各地医疗卫生机构，定于2020年11-12月在线举办第23届全国医药卫生行业人才招聘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架构

（一）主办单位

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天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四川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二) 承办单位

北京卫人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天津市医学考试中心

江苏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人才服务中心

广东省医学学术交流中心

四川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人才服务中心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人才服务中心

北京卫人人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三) 协办单位

《中国卫生人才》杂志社

北京卫人伟业国际医药研究中心

(四) 主办网站

卫人就业网(www.weirenjob.com)

(五) 支持网站

中国卫生人才网

各承办单位官方网站

二、时间场次

本届招聘会采取网络形式，依托卫人就业网举办，分4场次，每场次一周，具体安排如下：

举办时间	场次	招聘单位所在省份
11月9-15日	第23届全国医药卫生行业人才招聘会长三角专场暨江苏省2021届医药卫生类毕业生人才交流大会	江苏、上海、浙江、安徽、山东、河南、湖北
11月16-22日	第23届全国医药卫生行业人才招聘会华南地区专场暨第二届广东省卫生健康人才交流大会	广东、福建、江西、湖南、广西、海南、香港、澳门、台湾
11月23-29日	第23届全国医药卫生行业人才招聘会西部地区专场	四川、甘肃、重庆、贵州、云南、西藏、陕西、青海、宁夏、新疆
11月30日-12月6日	第23届全国医药卫生行业人才招聘会京津冀专场暨第二届京津冀卫生健康人才交流大会	天津、北京、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

三、参会须知

(一) 即日起，请应聘人员登录卫人就业网注册后，按各场次举办时间参加招聘会。

(二) “卫人招聘”微信公众号（扫描以下二维码进入）将持续发布招聘会有关信息，并实时更新招聘单位和招聘岗位等内容，敬请关注。



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综合处

2020年10月13日印发

校对：彭莹莹